



郎绮屏 著

江南煙尘

· 乱世魔镜里的朱颜荣衰 ·

文匯出版社



郎綺屏 著

江南煙塵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南烟尘 / 郎绮屏著.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7.12
ISBN 978-7-5496-2335-8

I. ①江… II. ①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36184 号

江南烟尘

著 者 郎绮屏
责任编辑 朱耀华
特约编辑 朱来扣 甫跃辉
装帧设计 张志全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200041)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90 × 1240 1/32
字 数 130千
印 张 7.5

ISBN 978-7-5496-2335-8
定 价 33.00元

序

郎幕中

绮儿的《江南烟尘》在网上发表，好评如潮。她想出书，并叮嘱我：“阿爹，你一定要给我看一遍。”一时间我感到惊诧：怎么？女儿这次果然动真格，竟写出了长篇小说。绮儿从小就酷爱文学，喜欢在报刊上写写小说，散文，写长篇还是第一次。而且内容、书名不但有特色，小标题也精彩，大出我意外。

女儿写的故事，就发生在老家美丽的富春江畔。女主角金花大家闺秀，美丽善良，人见人爱。可是欲望泥潭的吸引，从来不分性别的，即便是富家闺秀也无法逃避。因为寂寞，因为情爱之炽，金花被山村混混长根诱惑，抛夫弃子，私奔上海滩。

上世纪四十年代的上海，静安寺路附近的张园石库门房子里，这对异乡私奔者和这里的住客们，共同演绎了人生苦难中的一波三折悲剧：回头无望、困守愁城的金花，骗取了金花财色的长根，跑到上海却一事无成，身陷泥潭；依仗年轻专门勾搭男人的姚丽娜，念佛助人的寡妇宋嫂，抗日地下工作者小陈，以及收留金花母子的大自鸣钟的老皮匠……一个女人的一生一世，恍如乱世魔镜里的朱颜荣衰，幻映出了旧上海滩的人情冷暖与世味，跌宕有致，人物栩栩如生。

我蓦然发现，女儿的写作是从心间泻出来的，着意写出主人公向往的爱，从那些在爱情缠绵纠结的“杯水风波，身旁琐事”中，揭示出大千世界里，遇人不淑的女子内心的苦涩。在她清丽婉约的笔下，交织一种回肠荡气的怀旧情愫——心中的你不会再出现，有的只是给那个时代留下的沧桑日月和流年的烟尘。

但是要我给书写序，为难了，写什么呢？只能写点女儿的“题外赘言”。

女儿出生就不省心，从医院的保暖箱里抱回家，真担心养不大，直到三岁才离开妻子的怀抱，送到乡下祖母代养。五岁她回上海时，在候车室，我从妻子手里接过梳着两条羊角小辫的女儿，她突然从迷茫中醒来，睁开一双乌黑溜圆美丽的小眼，使劲地扑进我的怀里，欢快地唤了声“阿爹”，我心头的一块沉重的石头终于“扑通”一声落了地。

女儿比别的女孩成熟早，童年喜欢读书，小学时就把我书橱里的《红楼梦》偷偷藏在书包里；中学里，她如饥如渴阅读陆文夫、从维熙、张贤良和她最崇拜的俞叔叔（俞天白）等现代作家的作品。我写作时，她总坐在一旁，静静地用羡慕的目光看着我，有时轻轻拉开依在我身边的妹妹，悄声说：“阿宝，我们出去玩，别吵阿爹写文章。”文友相聚，她也总喜欢搬个小凳坐在一旁，津津有味地听我们谈论文学创作。一天，她兴冲冲问我：“阿爹，叔叔们谈作家触到灵感，就能写出小说来。哇！我也要像你们一样写文章，可我行吗？”忽然又蹙眉说：“阿爹，这灵感又是什么？怎样才能找得到呢？”

我告诉她，要好梦成真，就必须多读书、多写，学会观察社会人生，并要有坚持到底的自信。

也许是女儿对乡情迷恋，祖母早逝，她把感情投入在外婆身上。逢暑假，她常会去乡下住外婆家，在外婆的膝下，听外婆讲山村里那些曾经发生过的喜怒哀乐动情故事。她太钟情故乡的人和事，决心要把它写出来。女儿很有性格，一言不合，可以把你撞上墙，还有点叛逆，倏忽又春风明月，小鸟依人，亲和纯孝，她是属于倔强善良、慈仁矛盾结合体。俗语说：“男儿无性，钝铁无钢；女子无性，乱草漫秧。”倔强的性格，却正是她敢说敢干的重大优点。她从家庭到事业，心里决定了的事，谁也阻拦不了。譬比她投入股市惊涛骇浪中博弈，取得一点成果，马上为我们两老买了郊区别墅，劝说我们去那里养生。捐助云南两名“贫困学生”达两年之久，结果是落在骗子口袋里，她也只一笑置之。在晚报上，看到有位贫苦病人，急需社会救助，一位姓郎不愿留名的女士，拄着拐棍到医院送给病人一万元的报道。她骨折的脚已愈，来看我，我突然想到这事，问她，她也只是微微一笑道：“社会上弱者，能帮一把，应该。”

她动笔写作《江南烟尘》，很顺畅。三个月时间，她喜滋滋告诉我，小说在网上发表，阅读人数一下好几万。资深编审、作家修晓林先生称赞：“这本书写得人物鲜活，文笔生动，具有一定人文价值。”并极力推荐给出版社出版。

女儿深有体会地对我说：“阿爹你曾说过，写历史，人名来不得半点假，写小说只有人名是假的，事要比生活更真实，写作

时自己感动，才能感动读者。”

托尔斯泰说过“文学是一条不归路”。女儿成功的起跑线，使她倔强的性格更鼓起自信，已在着手构思下一部《大山坞》。故乡与上海是她创作的富矿，触发灵感的磁场。故乡旧人和新事，跨越时代的变化，会有更丰富，更精彩的动人的故事。我拭目以待。

丁酉 孟春 于鸿力书寓

目录

1. 俏美人 …… 001
2. 幸福家庭 …… 011
3. 红杏出墙 …… 018
4. 命中定数 …… 031
5. 多彩玫瑰 …… 035
6. 细细琢磨 …… 038
7. 厄运开始 …… 043
8. 花花肠子 …… 045
9. 酒席闹剧 …… 051
10. 整治色狼 …… 057
11. 春潮微澜 …… 063
12. 去上海滩 …… 072
13. 张园 …… 079
14. 野心勃勃 …… 086
15. 怨恨媳妇 …… 093
16. 姚丽娜 …… 102

17. 可疑的人 106
18. 江南女子 112
19. 代号66 117
20. 龌龊的人 121
21. 他说不清 130
22. 无药可救 137
23. 魔鬼缠身 147
24. 儒雅深沉 154
25. 红舞女 157
26. 丽娜嫁人 163
27. 鸵鸟来电 166
28. 回杭州看看 172
29. 黑吃黑 177
30. 无地自容 182
31. 忍无可忍 188
32. 江亚轮沉没 199
33. 离开石库门 206
34. 老皮匠 213
35. 结局 225

后记 228

1. 俏美人

我不止一次地听母亲说起金花嬢嬢。金花嬢嬢与我外婆同辈分，是母亲同族里的小嬢嬢，家里称得上大户人家。她上过洋学堂，见过大世面。民国二十八年初抗战动乱时期，当时还在杭州读书的金花嬢嬢，退了学，由爹爹做主，被风风光光地嫁到了同村赵家，赵家家境显赫，可谓门当户对。赵公子长相也顺眼，英俊高大，高鼻梁，浓眉大眼里藏着多情。迎亲那天，嫁妆是浩浩荡荡三十六抬，包括绸缎、衣服、蚊帐、被絮、澡盆、脚盆、洗脸盆（架）、提桶、木箱、木柜、屈桌、红木八仙桌、椅子、小桌矮凳、火盆、木炭、茶具、餐具等。娘家还陪送了三十二亩地，两个山林。

这场婚礼让山村热闹了好几天。母亲跟着外婆去喝喜酒，那时候的母亲也不过八九岁。乡里有个风俗，说是掉了门牙的孩子，让还没下轿的新娘摸一下，就能长出整齐的牙齿。轿子一到，外婆把母亲推到轿子前，让金花摸牙洞。被摸过后嘴巴就没合拢过，母亲说，感觉有一阵阵从来没有闻到过的香气袭来。金花身材高挑，头上顶着红盖头，身上穿的是金丝绣袍，外面披了件银灰色貂绒搭肩，色彩靓丽得耀眼。母亲抑制不住好奇，一直跟在新娘后面张望。新郎赵厚仁掀开新娘的头盖，心头一热，眼前这个女人，几年不见出落得真是一个绝妙的美人。水汪汪的大眼，鼻梁很挺，尖下巴，没施粉黛，皮肤自然透着亮亮的粉色，微微一笑，右边的金牙上镶着的一颗桃形的翡翠，碧绿碧绿的。

母亲看到新娘的媚眼在朝着新郎官的方向，满眼含着柔情。

金花刚到赵家，就像做客人一样，小夫妻俩常常窝在楼上婚房里。赵家院子也有方圆几亩地，窗外望去，有假山，有木桥，还有成片的树木花卉。冬天的天高高的，颜色淡淡的，天空一望无际。早上，松树针叶上凝着一层厚厚的白霜，像是一树洁白的秋菊。微风拂过，黄黄的叶子纷纷落下。院子里原本碧绿的都枯黄了，原本苍翠欲滴的各种果树叶子都已凋零。金花想到在杭州的初恋男友吴大伟，心里有一种郁结于胸的自伤和怅惘之情。再看看厚仁，她觉得自己还是幸运的。厚仁偶尔也会带着金花来到村后的野外，顺着弯弯曲曲的小路一直走。金花喜欢城里的繁华，乡下待了几天，就感到有些寂寞。厚仁说：“等开春，我叫阿健给我们备好轿子，我们去茅草埠看看，那里很热闹。”厚仁看到金花漆黑的眼珠闪着喜悦的目光，一亮一亮的牙齿真好看，心里掠过一阵快意。看看四周没人，伸出双臂紧紧地抱了抱金花丰满的身子，在她耳边说：“我们回家吧，家里有火炉，你可以不用穿这貂皮大衣。”金花知道厚仁的心思，随了他往家里走。

茅草埠回来，金花新烫的长发波浪柔软地披在肩上，蓬松的发卷衬托着她秀美的脸盘。厚仁想美国电影里都是这样的。很快就到了夏天，清晨乡村小径上，金花穿白色丝绸长裙，脚上白色高跟鞋，戴了细麻编制的凉帽，乘坐在白马上，厚仁魁梧，白衬衣下摆束在黑色马裤里，穿白色镶黑滚边的皮鞋，慢慢悠悠地在马前牵着缰绳走。像外国小说中的贵族青年，这是她喜欢的情调。白马戴着笼头，很温驯，过桥时蹄声沉稳均匀，和走在大路

上一样。厚仁回头朝金花笑笑。这一道风景，让池塘边洗衣，农田里干活的农妇们既感新奇又羡慕。

母亲说，外婆家也是大户人家，田里活有外公带着长工们干，每天几桌饭菜，外婆要亲自安排，由佣人和儿媳们一起分工做。丫鬟伺候家里的老祖宗。夜里，外婆还得就一盏煤油灯下织带子，缝补衣裳。母亲对外婆说：“你也可以像金花嬢嬢那样穿上好看的，带我进城里玩玩。有些事可以叫下人做呀？”外婆说：“你这小人儿，不懂。”

来年五月，金花为赵家生了一个男孩，婆家欢喜得不得了，对金花特别地疼爱，金花抱着儿子坐在自家院里，婆婆在一边为她打扇子。按照乡里的习俗，六月里新谷收割完毕，吃上一顿尝尝鲜，就会被送进粮仓，一般大户人家都有五年粮仓，平日里吃的都是陈谷新碾的米。只有这样，遇到天灾人祸、兵荒马乱才能平安度日。赵家例外，常年吃的是新谷新米。赵家田地多，东面西面两个粮仓满满，在城里开了很大的米行，每天有不少商人前来进货。

家里每顿饭菜，加上长工和下人要摆上五桌，金花与公公婆婆一起坐在内厅的主桌上。菜肴很丰盛，天天翻着花样，大灶烧出的饭很香，金花喜欢晶莹剔透的新米饭，饭锅上蒸的火腿腊肉梅干菜。可是，这样的好日子，似乎没能让金花高兴起来，生育后的金花虽然模样一点没变，只是性情变了，变得有些烦躁，有些寡言。有风言风语，说赵家公子在金花坐月子的时候与别人相好了。

金花与外婆一直走得很近。外婆智慧贤良，读过四书五经，家业虽大待人却很谦和。她有点事就会来找外婆，荷包上描个花样，问花洋布衫哪件好看，外婆会不厌其烦地撂下手头的活搭理她。这天，夏日的午后，金花摇着蒲扇，跨进了外婆家的客堂，平时整洁的她，头发凌乱，眼泡虚肿，一双手在自己的衣服上不停地打褶，像有话要说。外婆倒了杯凉茶给她。她抿了一口，欲言又止，推说身体有点不适，起身告辞了。外婆望着她虚弱的背影，想到了那些传闻，轻轻地叹了口气。

厚仁姆妈来找外婆：“慧芳姆妈，我们家不知中了什么邪，满月酒那天开始，这两口子就开始吵架，金花说要离婚，你能帮我去劝劝？”厚仁姆妈紧张的神色里充满了焦虑，尽管是她儿子不好，但是这个家还是不能散，她还是非常喜欢金花的，况且已经有了孙子，大户人家，离婚名声不好听。

外婆找到金花，苦口劝说：“金花，这婚万万离不得，我们这个时代的女人，不管嫁的男人是好是坏，都要当作前世宿命来接受。婚姻再难，为了孩子也只能守住这个家啊。”金花低头不语，眼里含着泪水。

后来的日子也没听说什么，赵家的院子里开始传出逗孩子的欢笑声。

金花的美色也招惹了一些男人，村后的小山坡上常常会传来葫芦丝声。那声声乐曲，吸引了金花。

立秋时节，村里请来戏班子。晚饭过后，金花来找母亲一起去看戏。金花提着一个绣花小布袋，里面都是些山里的小吃，她

进门先与外婆聊会家常，那和颜悦色的神情，让谁看了都觉得舒服。走出外婆家大门，金花异常兴奋，脚步就开始匆忙，母亲跟着金花经过她家门，金花拉高嗓门：“姆妈，我与慧芳看戏去了噢，你叫厚仁给我留个门灯。”再绕个圈，里山村的大小伙子长根等在那里，长根会吹很好听的葫芦丝。此时已是月上树梢，戏台下母亲的小手被金花微微发潮的手拽着，长根紧紧贴着金花，那粗粗的喘息声，令母亲感到讨厌。母亲不时地抬头，看到金花好看的牙齿一闪一闪。母亲那时才十来岁，隐隐觉得这不好，但这是大人们的事，回来也没与外婆提起。不久后，听说金花与厚仁的吵架开始升级，而村后的小山坡上，每天晚上有悠悠的葫芦丝声在飘荡。村民说，金花的魂给声声哀怨的葫芦丝声勾走了。

赵家公子这才意识到自己的花花肠子，已经惹下了大祸。这一对欢喜冤家，现在彼此都有痛苦垒在心里，其实相互都还是舍不得对方。厚仁本质上还是规矩人，他姆妈劝他去给金花说点好听的，悄悄塞了一块翡翠在儿子手里。厚仁甩开姆妈的手，坐到椅子上说：“姆妈，我心里不踏实，我总觉得她会离开我。”厚仁姆妈摇头叹息道：“没出息的东西，自己家媳妇管不牢，就不要到外面去惹事。”

厚仁姆妈说：“我几天前做过一个梦，看到两只鸟，栖在堂前院子里的蔷薇树上，后来，一只鸟飞走了。”厚仁听了，浑身打了个冷战，耸起肩膀，起身往外跑去。金花抱着谷儿站在路口，看着来来往往的人，厚仁要她回家，两人推推搡搡，正好同时瞥见路过这儿的长根。长根的眼睛一直往金花身上瞟，厚仁一

下变得凶狠起来，掐住金花的手臂训斥道：“你是赵家的媳妇，整天野在外面，不怕被说闲话？”金花红着脸，不想在外与厚仁发生冲突，压低嗓门说：“今天算你狠，饶了你。”厚仁当着长根的面威风了一下觉得特爽，拉起金花就朝家里走去。

厚仁姆妈在门前候着，从金花手里接过谷儿，进屋去了。谷儿趴在奶奶肩上，朝爹爹姆妈使劲地挥动双手，咯咯咯地笑着。刚才还在怒气中的两个人，似乎被这温馨的场面感染了。赵家的庭院很气派，金桂树满枝头桂花，微风徐徐，飘来阵阵迷人的甜香。丫鬟采月给他们端上茶水，忙其他事儿去了。两个人的时候，金花的怒气又上来了，厚仁扶着她的肩柔声说：“金花，不要这样对我，我希望回到我们那段开心的日子……我不要现在这种没有生气，没有情趣的生活。”金花喜欢被男人哄着，她对情感的渴望远过于物质。厚仁的话让她想到了新婚之夜两人的缠绵，每晚都希望早点熄灯困觉，那段日子充满了甜蜜的激情。但渐渐地让她难以忍受的是厚仁做完事，转身就会入睡，鼾声如雷。有时候她会轻轻地推醒厚仁说：“喂喂，你陪我说说话好吗？我睡不着。”厚仁翻个身冲着她，睡眼惺忪，会不耐烦地说：“白天有的是时间，睡吧。”呼噜声继续响了起来。金花把他身子扳过来：“你这样对待我，我还能睡啊？”

此刻，她抹着眼泪：“你也知道情趣？一到床上睡得就跟猪似的。只晓得自己快活，你根本就不懂女人的心思。”

夜里，金花梦见婚礼的场面，新郎的脸模模糊糊，有点像长根，在吹着好听的葫芦丝。

长根是邻村的人，小时候曾跟着爹爹跑江湖，戏班子的一套也学了不少；后来几年，长根爹爹撇下母子、带上相好外出演出就没有回来过，听说客死他乡。长根的姆妈贤惠，做得一手好女红，靠自己的绝活，把家里也支撑得很体面。都说她当年也是个美人，有着江南女子的秀丽水嫩。长根就像他妈，长得眉目清秀。年初刚刚给长根订了一门亲事，把半个家当送去做彩礼，姑娘也是普通人家的孩子，实惠本分。庄稼人要娶的就是这样的媳妇。听闻儿子与金花好上了，她快豁出老命了。她不只是心疼钱，也不是怕流言，是因为她明白这根本不合适，不能，决不能让他们在一起。长根姆妈气急败坏地找到金花，说：“金花啊，听婶一句，长根快娶媳妇了，你也是有家室的。”金花说：“你先去管好自己的儿子吧，他不找我就没事了。”长根姆妈睨了她一眼，狠狠地说：“破坏人家婚姻的人没有好下场。”

“你这是在说你儿吧？”金花不服气地回了一句，心里在想，我是赵家的媳妇，怎么会看上你家长根；只不过最近心里不痛快，和长根在一起能解解闷。

长根姆妈被气得说不出话来。长根嫌姆妈多事，他说他心里也知道是不可能的事，可一时就是放不下。面对姆妈，长根有时候心里会歉疚；见了金花，他又实在控制不住自己。

初冬夜晚，台上在演越剧《杜十娘》，台下黑暗里，长根的大手搂着金花的腰，低头侧脸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她挣脱了他的手，怕给我母亲看到不好。长根对金花说，今天他想早点回家。我母亲也在一边嚷嚷：“这个戏不好看，不好看，回家吧。”把我

母亲送到家后，他们两个来到村口一棵老槐树下，月亮谧谧地浮在天上。“你真美。”他盯着她的脸，慢慢地把手放在她肩上，指尖往下试探。金花感觉心在跳，想到一个女人应有的矜持，就掰长根的手说：“不要这样。”长根聪明老练，适可而止。

金花不是轻佻女子，这段日子与长根在一起看戏多了，觉得长根也不像是图色的那种男人，他体贴多情，与她始终保持若即若离的距离。金花说：“你妈来找过我。”

“我知道，你不要介意，老人家有时候有点缠不清，她听了村里人的传说，误以为我们相好了，主要还是舍不得已经送出去的彩礼。”长根故意回避主题。

“是啊，我也觉得奇怪，怎么所有人都在认为我们关系不正常，我可只是把你当好朋友的呀。”

“金花，你那么信任我，我很高兴，放心吧，以后我会一直在你身边保护你，因为，因为我喜欢你。”

长根开始讲戏文里的故事情节，无情的男人怎样不知好歹地背叛自己的女人。长根对金花说了很多好听的话，然后把厚仁与容儿的事又绘声绘色、添油加醋地叙述了一遍。长根说：“村里人都知道厚仁喜欢容儿，赵家为厚仁纳妾是早晚的事。”旧小说看多了，金花知道女人都是为男人活的。厚仁要是移情了新鲜的女子，那自己以后在赵家就变得多余了；小妾如果挑唆，制造家庭矛盾，这日子怎么过？

长根拿出手帕在她脸颊上轻轻擦拭：“金花不哭，有钱人家讨小老婆是很正常的，有些人家还不止讨一个呢。”